

中共天津市委组织部 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天津市科学技术协会 共青团天津市委委员会

津科协〔2024〕11号

关于开展第十六届天津青年科技奖候选人 提名工作的通知

各区、高校、企业科协，市科协所属各科技社团，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要更加重视青年人才培养，努力造就一批具有世界影响力的顶尖科技人才”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表彰在国家和天津经济

发展、社会进步与科技创新中做出突出贡献的青年科技人才，充分激发广大青年科技人才创新活力，为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贡献智慧和力量，经批准，中共天津市委组织部、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天津市科学技术协会、共青团天津市委委员会决定开展第十六届天津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提名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项名额

1. 天津青年科技奖获奖者 20 名。
2. 天津青年科技奖提名奖获奖者 10 名。

二、评选条件

1. 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思想政治坚定，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热爱祖国，作风廉洁，遵纪守法，学风正派，积极践行科学家精神。

2. 在自然科学研究领域取得重要的、创新性的成就和作出突出贡献。

3. 在工程技术方面取得重大的、创造性的成果和作出贡献，并有显著应用成效。

4. 在科学技术普及、科技成果推广转化、科技管理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产生显著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正式受聘于我市辖区内的企事业单位全职在岗在编科技人员。男性候选人不超过 40 周岁

(1983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女性候选人不超过45周岁
(1978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6. 历届天津青年科技奖获奖者不重复授奖。

三、提名渠道和名额

1. 各区科协开展提名工作, 可提名本区候选人4名;

2. 市科协所属各科技社团可提名本学科领域候选人2名,
天津市青年科技工作者协会可提名候选人6名;

3. 各市属高校科协可提名候选人4名, 南开大学、天津
大学可提名候选人6名;

4. 各副局级医院可提名候选人3名;

5. 各企业科协、园区科协、驻津单位、科研院所可提名
候选人2名。

四、提名工作要求

1. 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原则, 扩大人才发
发现和举荐视野, 注重从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中提名优秀青年科
技人才, 突出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导向, 优先提名承担“卡脖
子”国家重大攻关任务、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任务, 并做
出重要贡献的青年科技人才。

2. 严格评选条件, 坚持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
的科技人才评价标准, 克服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
项倾向。推行代表性成果评价机制, 不要求提供论文影响因
子等内容。代表性成果、重大项目、重要组织任职等是评价

的重要参考，应与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中的有关内容对应。非学术性报纸刊物的有关报道不作为证明材料。

3. 提名单位和候选人要自觉恪守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提名材料要客观、准确、完整，对于提名材料填报不实的，实行“一票否决”。如候选人被投诉，提名单位及候选人所在单位应进行调查核实，并提供书面调查材料和结论性意见。

4. 候选人的科技成果应以在国内做出的成果为主，候选人应作为主要完成人或主要贡献者。人选提名要注重向长期工作在科研与生产第一线的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倾斜。

5. 各区拟提名的候选人，由区科协征求区委组织部、区人社局、团区委意见后提名上报。

6. 候选人须按干部管理权限征求干部管理、纪检监察部门意见。候选人为企业负责人的，还需按照《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征求有关部门意见。相关工作应由提名单位统一组织，不得由候选人个人办理。

7. 候选人提名材料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候选人所在单位应对提名材料（含附件）进行保密审查并出具保密审查证明。违反保密规定的，取消被提名资格。

8. 同一申报人选只能通过一种渠道进行推荐。从多种渠道推荐的申请人将被取消参选资格。

9. 候选人获奖后，提名渠道和所在单位应为获奖者搭建培养和用好人才的平台。获奖者应积极参加科协组织的国情

考察、座谈交流、科技服务等活动。

五、提名材料报送要求

为进一步为科技工作者和提名单位减负，候选人和提名单位在提名阶段仅需在线填写有关内容，无需提交纸质材料。

1. 请候选人注册“天津市科协人才项目管理系统”(<https://www.xuehuixueshutj.com/tjcastssshttglptindex/login>)，在线填写、上传附件材料，提交至提名单位。系统开放时间为2024年3月1日12:00至3月12日12:00，逾期系统自动关闭。

2. 《天津青年科技奖提名表》(附件1)仅供参考，具体填写信息以系统为准。请对应上传代表性成果、重大项目、重要组织任职、重要奖项等附件材料，以及候选人所在单位出具的保密审查证明(无固定模板，加盖公章)、征求意见表。

3. 若候选人所在单位为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须上传加盖公章的《天津青年科技奖人选征求意见表》(附件2)。若候选人为企业负责人，须上传加盖公章的《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附件3)。

4. 提名单位需使用本单位“天津市科协人才项目管理系统”账号登录系统，并于2024年3月12日12:00前在线完成提名工作。候选人提交截止时间以提名单位要求为准。

5. 拟获奖人选产生后，由市科协通知提名单位提交获奖人选的纸质《天津青年科技奖提名表》(2份原件，由系统生

成、打印)。

六、组织领导

天津市科学技术协会牵头，会同中共天津市委组织部、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青团天津市委委员会联合设立天津青年科技奖评审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天津青年科技奖评选表彰工作的组织领导。设立监督委员会，监督评审工作，对评审期间收到的举报和投诉进行研究，提出处理意见。市科协负责评选表彰工作的组织实施，设立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评选表彰日常工作，办公室设在市科协学会学术部（院士专家部）。

各提名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高质量完成第十六届天津青年科技奖提名工作。

七、注意事项

第十六届天津青年科技奖拟获奖人选，直接获得参与第十八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提名（天津地区）评审的资格，无需另行提交申报材料。

八、联系方式

市科协学会学术部（院士专家部）

联系人：施琳琳

电话：18622485115

附件：1. 天津青年科技奖提名表

2. 天津青年科技奖人选征求意见表

3. 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

中共天津市委组织部



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天津市科学技术协会



共青团天津市委



2024年2月28日

天津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4年2月28日印发

附件 1

天津青年科技奖 提名表

人选姓名_____

专业专长_____

工作单位_____

提名渠道_____

一、个人信息

姓 名		性 别		照 片
出生日期		民 族		
学 历		学 位		
籍 贯		政治面貌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专业技术职务		专业专长		
所属一级学科		所属二级学科		
学科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数理科学 <input type="checkbox"/> 化学与化工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科学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与轻纺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生命科学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医学和中医药科学 <input type="checkbox"/> 临床医学 <input type="checkbox"/> 地球科学 <input type="checkbox"/> 能源与矿业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机械与运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土木、水利与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通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农林科技 <input type="checkbox"/> 畜牧兽医和水产科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注：学科领域是评审分组的重要依据之一，请按照主要研究方向选择一个学科领域。新兴和交叉学科、工程管理专业请选择相应的学科领域，不选择“其他”领域。			
科研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 <input type="checkbox"/> 战略高技术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高端产业 <input type="checkbox"/> 维护人民生命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民生科技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国防科技创新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工作单位及行政职务	填写人事关系所在单位规范全称，应为法人单位。属于内设机构的应填写具体部门。			
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高等院校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院所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机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通信地址				
单位所在地		邮政编码		
单位电话		本人手机		
传真号码		电子邮箱		

四、创新价值、能力、贡献情况

1. 本栏目是评价候选人的重要依据。请准确、客观填写候选人创新能力情况，从研发成果原创性、成果转化效益和科技服务满意度等方面，阐述其在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方面的创新价值和主要贡献，限 2000 字以内。
2. 为破除“四唯”倾向，本栏目中不得填写论文、奖项、人才计划等内容，相关内容可在“代表性成果”、“重大项目情况”、“重要奖项情况”中填写。

五、代表性成果（对应创新价值、能力、贡献有关内容，填写代表性成果，不得简单罗列。主要代表性成果、代表性案例合计不得超过5项。以下表格仅供参考，具体以系统填报为准。）

（一）主要代表性成果

序号	类别	名称	时间	排名	本人主要贡献 (限 100 字)	备注
1	论文					至少 1 篇国内科技期刊论文
2	著作					
3	咨询报告					
4	发明专利					
5	标准					
6	软件著作权					
7	科技成果转化情况					
8	工程技术成果					
					

(二) 代表性案例

1. 鼓励提供优秀临床、中医药、科研仪器设备研发等相关领域的 1 项代表性案例，限 2000 字以内。其他领域可根据实际提供。（详见系统填写模板）
2. 鼓励提供入选中国临床案例成果数据库、中医药案例成果数据库、科研仪器案例成果数据库的优秀案例。

(三) 科技成果应用情况或技术推广情况

请填写技术实践、普及推广、科技志愿服务等内容，附有关证明材料，限 500 字以内。

(四) 其他代表性成果（限 1 项）

可提供除上述类别之外，您认为能代表在相关领域内取得成果的有关材料，附有关证明材料，限 500 字以内。

六、重大项目情况（5项以内）

序号	承担时间	项目名称（排名）	本人主要贡献 （限100字）
1			
2			
3			
4			
5			

七、重要组织任职情况（5项以内）

起止年月	组织名称	所担任职务

八、重要奖项情况（5项以内）

序号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奖励等级 （排名）	本人主要贡献 （限100字）
1				
2				
3				
4				
5				

九、被提名人声明

本人接受提名，并对以上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审核，对其客观性和真实性负责，所提供的材料不涉及国家秘密。

被提名人签名：

年 月 日

十、工作单位意见

1. 由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对候选人政治表现、廉洁自律、道德品行等方面出具意见，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提名，并对候选人《提名书》及附件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涉密情况进行审核，限 300 字以内。
2. 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与实际就职单位不一致的，实际就职单位应同时签署意见并签字、盖章。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十一、提名意见

提名 单位 意见	<p>请对候选人成就、贡献和学风道德进行评价，限 300 字以内。由提名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提名。</p> <p>注：各区科协提名的，由区级科协负责人签字，加盖区级科协公章；各市管企业（集团公司）、驻津单位、普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单位提名的，由本单位主要领导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市科协所属各科技社团提名的，由理事长（会长）签字，或理事长（会长）授权的副理事长（副会长）签字，并加盖相应学术团体公章。</p> <p>负责人签字：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 年 月 日</p>
----------------	--

附件 2

天津青年科技奖人选征求意见表

姓名：_____单位：_____ 职务：_____

干部管理 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纪检监察 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候选人所在单位为政府机关和事业单位（包括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国有企业的须提供此表。

附件 3

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企业名称：_____ 企业类型：_____

1. 生态环境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2.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3. 税务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4. 市场监管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5. 应急管理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备注：候选人为企业负责人的须提供此表，包括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外资企业等。如存在延期提交等情况，请及时与市科协联系。